

当代百家人生谈库

汇聚百家感悟精髓
让阅读改变人生



爱·真爱 无语

婚姻是每个人私藏的东西，幸福也好，痛苦也罢，外人所能理解的永远是皮毛和零头。每个人的婚姻埋伏着一言难尽的暗语，即使你把那暗语全盘托出，别人也无法解开那里的千头万绪。

夜深人静时，你会发现婚姻暗语中的种种滋味又把你洗劫了一遍，或快乐，或忧伤，或苦涩失落……

呼志强 编选

秦文君



金城出版社

I267
509

当代
万
家
读
库

真爱无语

呼志强
编选

金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真爱无语/呼志强编选. —北京: 金城出版社, 2007. 10
ISBN 978-7-80084-990-9

I. 真… II. 呼… III. ①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7) 第 134771 号

真爱无语

著 者 呼志强

责任编辑 李 健

开 本 700 × 1000 毫米 1/16

印 张 18.75

字 数 240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1 月第 1 版 2008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 刷 北京金瀑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书 号 ISBN 978-7-80084-990-9

定 价 28.00 元

出版发行 金城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 11 区 37 号楼 邮编: 100013

发 行 部 (010) 84254364

编 辑 部 (010) 64210080

总 编 室 (010) 64228516

网 址 <http://www.jccb.com>

电子邮箱 jinchengchuban@163.com

法律顾问 陈鹰律师事务所 (010) 64970501

序 言

阅读是一种收获，阅读可以改变人生。

茶余饭后，随便拾起一本不知名字的书，不必仔细研读，只是信手翻来；不必计较里面的文字，只是看看上面的图画，心情的放松带来身体的惬意，大脑变得格外纯洁，昏昏欲睡中，仿佛来到了人间仙境或世外桃源，阅读让我们获得了全身心的释放。

学习和工作之余，沏一杯清茶，手捧一本自己喜欢的书，仔细品味书中的符号，心情被一行行平直的小字搞得跌宕起伏，紧张的工作和劳累的学习被另一种“折磨”所替代，在书香中掩卷，久久不能重归现实，阅读让我们乐在其中。

然而阅读使我们获得的不仅仅是精神上的放松与愉悦，更多的是知识的积累和人生的借鉴。从某种意义上讲，随着社会的发展和人类的进步，个体变得越来越渺小，在这个世界上，我们力所不及之处越来越多，但阅读却可以突破空间和时间的限制，让一个人能够了解世界的各个角落，回到历史的每个时代，这是阅读赐予我们最大的收获。我们依靠阅读改变着自身，也依靠阅读传承着文明。

培根说：阅读使人充实。的确，阅读增加了人生的宽度，让人生在有限的长度内，逐渐宽广，波澜壮阔地奔入大海；阅读重塑了人生的状态，让我们抛开一切外在浮华与羁绊，达到心灵的超脱与宁静；阅读改变了人生的终点，让人生勇敢摆脱命运的捉弄，把握自己，执著地追逐梦想的圣地。

任何收获都会带来改变。人类因为获得了双手的解放而成为地球的主宰，因为发现了火而进入文明时代，因为计算机的应用而迈

向了信息社会，这每一次收获，都改变了人类的命运。阅读让我们收获了很多，这收获同样会让人生发生重大的变化。千百年来，阅读改变人生的事例数不胜数，从古代的文人墨客，到当代的著名学者；从历史的伟人，到现代的企业家，哪一个不是通过阅读获得了知识，从而在人生的道路上成就一番事业的呢？

当今，社会生活的多元化和精神压力的日益增加，阅读的习惯经常被我们忽视。阅读甚至使我们感到疲倦或者已经退化到了只剩下娱乐的功能。有感于此，我们编选了这套丛书。我们坚信，阅读最重要的目的是为了改变现状，改变我们的人生，无论是在文字刚刚产生的远古，还是信息高度发达的现在，这一点始终都没有变化。正如福楼拜所言：阅读是为了活着。

《当代百家人生读库》中所选的文章遵循一个重要的原则，那就是作者真情实感的深切表露。因此，我们不仅选录了当代著名文学家的作品，也选录了很多其他领域中代表人物的作品，我们想通过本书，创造一个与读者无距离的阅读环境，让读者从多侧面、多视角更加贴近地体悟人生不同阶段的思想变化和成长历程，进而达到智慧启迪，人生借鉴的作用。

希望这套《当代百家人生读库》能给阅读者带来收获和改变。

编 者

2007 年 9 月

CONTENTS

目录

恋爱碎语

热恋	邓 刚	3
左冲右突	石钟山	7
一个女人的爱情观	张晓风	13
爱情不风流	周国平	18
恋爱的水罐	冯秋子	22
单相思	周大新	29
爱情没有保证书	吴淡如	35
女人的“一样”和“不一样”	陆星儿	40
双赢或双输	潘向黎	45
金钱	海 男	49
男人有了爱之后	肖复兴	53
爱情欺负什么人	蒋子龙	59
初恋	臧小平	65
小气的男人与撒谎的女人	舒 婷	71
教子择配偶	傅 雷	76

门外爱谈	黄秋耘	80
永不言悔	张 欣	85

经营婚姻

水做骨肉的女人	郭启宏	91
天使降落在人间	陈丹燕	95
我们曾经拥有	李银河	101
结婚十年间	秦文君	106
经营婚姻	申力雯	112
小男当家	陈 村	116
关于银婚的话题	王小鹰	121
爱情与婚姻	朱苏进	127
老公越老越好	程乃姗	132
干姜手	赵大年	136
关于家务	王安忆	140
再忆萧珊	巴 金	145
不是遗言的遗言	梅 洁	149
想爱你到老	胡发云	157

严父慈母

母亲	碧 野	171
身上冷，腹中饥	陆文夫	177
针	鲍尔吉·原野	182
母亲的鼾歌	丛维熙	185
母亲的爱	林 非	193

母亲,我不识字的文学导师	梁晓声	199
我的母亲	冯亦代	206
慈母在天堂	王开林	211
想父亲	阎连科	218
早该说的一些话	苏叔阳	223
父亲的烟	陈丹燕	230
父子情	舒 乙	233
月夜和风筝	牛 汉	239
天年——我的母亲	鲍 昌	245
小小的篝火	潘旭澜	250
慈爱深寄一部书	金开诚	255
三松堂断忆	宗 璞	262
耳光	杜卫东	269
父亲不说话	徐 迅	274
子欲养而亲不待	陈平原	280
父爱之舟	吴冠中	284

恋爱碎语

我对我的年轻的朋友说，你能追求真情、付出真爱本身并没错，但并不等于你的价值取向高尚，你就一定是赢家。爱情，当它变成一种具体的行为时，需要时间和精力去了解，去努力，但无论怎样使劲，仍有碰运气的成分，它与追求金钱的人需要冒险一样，也是有输有赢，如果对方不爱你了，或者他也不值得你爱，那就从头开始，不必视如洪水猛兽，也不必因此改变自己的做人原则，更不必捶胸顿足地无法理解，这是很正常的事。

——张欣

热 恋

邓 刚



原名马全理，1945 年生于大连，祖籍山东牟平。1958 年参加工作，1979 年开始发表作品，1983 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历任大连市文联副主席、大连市作家协会主席、中国作家协会理事、辽宁省作家协会副主席。著有长篇小说《白海参》、《曲里拐弯的故事》，中短篇小说集《迷人的海》、《龙兵过》等。《陈痛》、《迷人的海》、《龙兵过》分获全国优秀中短篇小说奖。

世界上最费力气的事就是谈情说爱，你必须全神贯注全力以赴而且还要全心全意。你幸福的同时你痛苦，你激动的同时你沮丧，你谨慎的同时你疯癫，你兴奋的同时你忧伤；你热血沸腾你昏头昏脑你忘乎所以你欣喜若狂，你喝不下水你吃不下饭你一宿一宿的眼珠子瞪得铮亮……这就是累死你气死你恨死你也喜欢死你的热恋啊！

我认识的一个年轻小伙子恋爱了，他所爱的姑娘也许太漂亮太美好，所以使他有点神魂颠倒，判若两人。因为他不断地在我面前表现出以往没有过的精神抖擞，但也不断地在我面前表现出以往没有过的垂头丧气。现代青年营养太丰富感情也太丰富，只要两个人相约在一起，就永远也说不完谈不完亲热不完。深深的夜里他送那姑娘回家，在姑娘家门口恋恋不舍难分难离，姑娘又把他送回家；在他家门口缠绵一阵之后，他又把姑娘送回去；这样反反复复两个人相互一直送到天亮。

可令人奇怪的是，他们俩既然有着没完没了的爱，却不知为什么又有没完没了的恨。越是喜欢就越是挑剔，一个无意的动作，一句随意的话，都会使他们立即伤心伤肝，从海枯石烂猛地跌到一刀两断，从身心愉悦到身心俱焚。大起大落的悲到大起大落的喜，哭声和笑声此起彼伏。爱情确实是沉重的工作，小伙子几天就瘦得只剩下两个眼珠子闪闪发亮。我为此觉得减肥的最佳方式是谈恋爱。只要这个小伙子不见踪影，我就知道他正在热恋，只要他敲响我的家门，我就知道他爱得太用劲就爱出点麻烦来，需要到我这来寻找安慰。这时我不动声色，只是冷冷地看着他，听他倾诉其实并不存在的悲哀。我绝不说你要冷静，你要抑制，你要理智，因为这是老人的语

言。尽管我知道人生犹如一架飞机，无论飞得多么高多么快，最终还是要落到地面，无可奈何地回到正常的生活轨道。热闹之后的寂寞比寂寞还寂寞，热恋之后的冷静比冷静还要冷静。寂寞和冷静之后将会产生可怕的悟性，狂热的爱情只能剩下无可奈何的苍白。然而，无比热烈地飞腾一次却是人生的一次庆幸！

我盯着小伙子被爱烧得发热的双眼，如此发热的双眼只能看见脸蛋的红晕和表面的微笑。我实际上已知道这两个热恋的年轻人背后正布满危机。姑娘的父母认定小伙子轻浮并且没有大学文凭，小伙子的父母恐惧姑娘的浪漫而且不相信她会是一个会过日子的贤妻良母。两家的父母早已露出微词，但被爱情烧得滚烫的两个可怜虫却置若罔闻，任何冷水泼到他们身上都化作一缕婀娜的热气。每当看到他们俩在路上亲热依偎着漫步时，我的心尖上都情不自禁地波动出断断续续的莎士比亚悲剧情节。也许这就是热恋的必须和必然。

终于有一天，那个小伙子木然地走进我的家门，完全像从战场上走下来一样，空洞的两眼和削瘦的身体，使我感到他肉体 and 灵魂都遭到重创。他首先是狠狠地吸了几口烟，然后又长长地吐了一口气，苦笑着说了句——我做了一场梦。良久，又加了一句——一场恶梦！我说从我对生活的观察中，早已得出热恋极少成功的概率。他吃惊地抬起头，说你怎么不早说！我说在你昏头昏脑之时打你也没用。我说你实际上也不要这么悲观，你至少享受到热恋的幸福。那是何等的畅快淋漓，那是何等的尽心尽意，不是谁都能热恋的！小伙子听到我说这个话，竟热泪盈眶起来。

是的，一个人如果冷静和理智地进入爱情的海洋里，也许能比较顺利地游到彼岸，但他永远不会知道爱的真正滋味。没有激烈激奋就没有激动激情，没有忘乎所以就没有忘我忘情！在爱情中彻底溶解虚伪的躯壳让心灵与心灵拥抱，即使是易于受到伤害，即使是让旁观者感到可笑，那也是值得的。因为你年轻，热恋是你的专利，所以你必然要情不自禁地进入热恋，不要太功利地计算成败吧，热恋本身就是难得的胜利。

【百家在线】

有人问邓刚：如果贾宝玉和林黛玉活在我们这个时代，他俩能终成眷属吗？

邓刚回答：不能。贾宝玉和林黛玉不仅在今天，恐怕在一百年乃至一千年以后也恩恩怨怨地结不成婚。社会形成的爱情标准永远有悖于个性强烈的青年男女，否则人生就会缺乏曲折的趣味，就没有故事。性格即命运。林黛玉的个性和脾气，导致她在大观园里独立寒秋的人际关系和悲悲切切的爱情波折。坦率地说，无论内容怎样变化，任何社会都是一个大观园。个性强烈的人在任何社会里都会显示他的锐气，他的特别，他的不和谐，换句话说就是在自戕式地制造着他的不幸。这不是他的思想他的道德所至，真正的罪魁祸首是个性。把林黛玉这样的人物放到三十年代，她会成为争取解放的革命女性；放到五十年代，她八成会被打成“右派”；六十年代能戴着红袖标造反；八十年代在经济大潮面前也会横眉孤傲，视金钱如粪土，即使是耐不住寂寞下海做生意，肯定赔得一塌糊涂……贾宝玉更完蛋，压根就没有点男子汉的气质，混得好一点是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混不好干脆就扣上流氓习气坏分子的帽子。在改革开放的今天，他绝对考不上大学本科，勉强弄个大专文凭也得靠贾母走后门。林黛玉假如真的同贾宝玉结婚，过不上三天半绝对会离婚！

但即使是到了二十一世纪，愤世疾俗的林黛玉依然可敬也可怜，曲高和寡难寻知音；优柔寡断的贾宝玉照样可爱但可恨，这家伙就是倒霉落魄一百辈子也得再倒霉落魄一百辈子。你们只要细细地琢磨一下你们四周生活着的各种各样的人，就会明白我说的有些道理。

左冲右突

石钟山



生于吉林，1981年入伍，现为武警总部政治部专业作家。1984年开始发表小说，已发表长篇小说《飞跃盲区》、《影视场》、《军歌嘹亮》、《玫瑰绽放的年代》、《大院子女》、《遍地鬼子》、《男人的天堂》、《红黑血》等15部，中、短篇小说集15部，共计800余万字。作品多次获得全国各类文学奖项，短篇小说《国旗手》被收入中学语文课本。根据其小说改编的电视剧有《激情燃烧的岁月》、《军歌嘹亮》、《母亲》、《幸福像花儿一样》、《遍地英雄》、《角儿》等深受观众喜爱。

初恋大多萌动于青春时期，我的初恋似乎比青春期还稍早一些。

大既是十一二岁的时候，上小学四五年级。我们班有一个姓郑的女同学，她的爸爸是医生，母亲是护士，她有姐姐、妹妹和弟弟，我们住得不远，上学放学经常同路，她弟弟要比我们小一点，在低一个年级。在这之前，我比较讨厌女孩子，七十年代的小女孩，不能跟现在的小女孩相比，现在的小女孩已经懂得很多了，那是一个家庭的花朵呀，穿的吃的，到现在的信息时代，什么不懂？脸孔永远是白净的，表情大部分都很灿烂。那时不行，生活还挺苦，姐姐穿旧的衣服，妹妹穿，妹妹穿旧了弟弟穿，反正衣服的颜色不是蓝就是灰，男穿女穿都一样。因此，六七十年代的孩子，有点像路边的野草，任凭疯长，没有多少关爱。

那时七八岁的男孩，很讨厌女孩子，后来看过一些生理和心理方面的书，知道那是人一生中一个比较正常的周期反应。那时，在我的眼里，姓郑的女同学，没有一点可爱之处，头发是乱的，衣服是旧的，就是脸好像也没有洗干净。那时我们还发现一个细节，就是这个姓郑的女同学，穿的袜子是她母亲的。在这里不能不说到她的母亲了，她的母亲是护士，但我们没看她上过一天班。原因是，她母亲身体很不好，经常躺在床上哼哼，衣衫自然不整，脸色菜灰。听别人说，这位母亲一直病着，我们就不懂，姓郑的同学父亲就是医生，而且在我们那一带，都知道这位姓郑的医生医术很高明，很多人都去找他看病。医术这么高明的医生为什么治不好老婆的病？母亲整日躺在床上哼哼哈哈，便可想而知了，日子过得自然紧巴。姓郑的女同学只能穿母亲的袜子，袜子大出几号，就是不合脚，于是，姓郑的女

同学便不时去提她鞋里的袜子。不管走路还是上课，我们就感到很可笑。

放学的时候，姓郑的同学在前面走，我们一群男生走在后面，不停地拍巴掌，每当姓郑的女同学弯腰去提袜子时，我们就一齐喊：袜子大，我不怕……

姓郑女同学的弟弟就在我们中间，我们一起嘲笑他姐姐，他就红了脸，一遍遍央求我们说：别说了，明天我不让我姐穿袜子了。

那时正是冬天，不穿袜子脚就会很冷，不让她穿袜子穿什么？第二天，我们果然看见姓郑的女同学仍穿着那双大袜子。这件事，我们好笑了一个冬天。

春天来的时候，我们一起又升了一个年级，仿佛在那一刻，我就长大了。不知为什么，在我的眼里，姓郑的女同学一点也不难看，相反还很漂亮。在这之前，因为我们集体嘲笑过她，所以她很少和我们来往，就连话也很少说。这时的我，自然也不敢和她说话，多看她一眼就觉得脸红心跳的。那时，一直希望和她离得近一些，再近一些。

班里经常调换座位，说是怕眼睛斜视什么的，每星期都要从甲地移到乙地，再从乙地移到丙地。每当这么移位子的时候，总有一个星期，离她很近，中间只隔着一个过道。那一个星期就感到很幸福，早来晚走的，人也显得很快乐。偶尔地，她掉下一块橡皮，一支铅笔什么的，借机帮她捡起来，放到她面前，那时的孩子，不会说谢谢什么的，你捡也就捡了，她也就收起来了，因为有以前的过节，她连看我一眼都不看。不管她的态度如何，反正我很愿意那么做。

我的橡皮、铅笔什么的掉在了地上，我也希望她能给我捡起来，结果这种情况一次也没有出现过。心里多少就有些失落。

这一个星期过去之后，又从乙地移到了丙地，离她就远了。这时的情绪就很失落，心里无着无落的，总是扭过头，隔着众人头向她那一面望一望，然后就期盼着下一个星期早些来到。在这期盼中，日子过得嗖嗖的。

在这之前，我一点也不是个好学生，经常逃课，不愿意上学。自